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: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

140號

聯絡人: 陳姿吟

聯絡電話:02-27065866

受文者: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:健保醫字第1140663145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A21030000I 1140663145 doc2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「全民健康保險術後加速康復推廣計畫」,專案醫院申請期限延長至114年7月31日止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署114年6月6日健保醫字第1140110839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計畫申請醫院請於期限內檢具「專案醫院申請書」函送所轄分區業務組申請。
- 三、檢附本署分區業務組計畫窗口人員聯絡方式(附件)。

正本: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術後加速康復學會、台灣麻醉醫學會、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

副本: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(均含附件)電 2025/06/25文

「全民健康保險術後加速康復推廣計畫」諮詢窗口

• 計畫內容相關問題請洽

健保署 臺北業務組 電話: (02)2191-2006 分機 6478 顏先生

北區業務組 電話: (03)433-9111 分機 4230 蕭小姐

中區業務組 電話: (04)2258-3988 分機 6528 張小姐

南區業務組 電話: (06)224-5678 分機 4272 陳小姐

高屏業務組 電話: (07)231-5151 分機 2120 王先生

東區業務組 電話: (03)833-2111 分機 2033 張小姐